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建设工程规划核实意见书

电子监管号：4401142025HY0400548

穗规划资源核实〔2025〕3753 号

建设单位（个人）	广州机场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名称	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周边临空经济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三期工程（小埗-平山首期） 18 班幼儿园（含 2 班托儿所） 项目代码：2106-440100-04-01-339975
建设位置	广州市花都区三东大道以北、平龙路以东
建设规模	18 班幼儿园（含 2 班托儿所）（自编号：J5#），总建筑面积：5959 平方米，地上 3 层（部分 1 层）：5637 平方米，地下 1 层：322 平方米；幼儿园连廊（自编号：J10#），总建筑面积：57 平方米，地上 1 层：57 平方米，幼儿园连桥（自编号：J9#），总建筑面积：249 平方米，地上 1 层：249 平方米。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文号（含许可调整文号）	穗规划资源建证〔2023〕2941 号
放、验线/规划核实测量记录册编号	（2025）复 21B239
合同宗地范围内最后一期规划核实	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五条、《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第四十六条、《广州市国土空间规划条例》第五十三条，经核实，上述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同意通过建设工程规划核实，请你单位在竣工验收后六个月内向城建档案管理部门报送有关竣工验收资料。

本次核实暂不涉及土地出让金及动、竣工违约金核算事宜。

附件：1. 《建设工程规划核实测量记录册》1 份
2. 建筑功能指标规划核实明细表 1 份共 3 张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5 年 12 月 19 日

抄送：区住房城乡建设局、区教育局、区卫生健康局、区不动产登记中心